

迴向之研究  
—以《大智度論》為主—

釋慧通

## 大 綱

### 一、前 言

### 二、迴向之定義及同義用詞

### 三、迴向的思想演變

#### （一）原始佛教

#### （二）部派佛教(以有部爲主)

#### （三）大乘佛教

### 四、眾生迴向的真實意義

### 五、菩薩迴向的正確行法

### 六、結 論

### 【參考書目】

## 一、前言

「迴向」，在大乘佛法中，是一個不可或缺的法門，所以在任何法會或修諸善法之後，都要將功德作個迴向。甚至在菩薩的道次第中，十迴向位之菩薩，更是以迴向作為修行的主要德目，由此可知其重要性之一斑。但迴向的合理性如何？《大智度論》提出了「若福德可以與人者，諸佛從初發心，所集福德盡可與人？」<sup>1</sup>但是事不然，因此便提出了唯福德的果報可迴向，而福德卻不可迴向。<sup>2</sup>

不過此說法卻與一般經論所說有些出入，故引起筆者探討的興趣。究竟龍樹菩薩所表達的是什麼意義呢？而真正的迴向又應如何實踐呢？因此本文先從迴向的定義及同義用詞，來看迴向在各經論中的功能性為何？繼而從思想史的角度，來看其思想演變的情況。末後再以《大智度論》為主，來探討眾生迴向的真實意義及菩薩迴向的正確行法。希望藉由本文的探討，以澄清迴向的正確觀念，更而提供一個正確行法以為修行之指南。

## 二、迴向之定義及同義用詞

迴向者，即「迴己善法，有所趣向。」<sup>3</sup>也就是將自己所有的善法功德，趣向眾生，令彼安樂；或趣向自己所欲達到之目標，如聲聞菩提、佛菩提或平等法性的實際迴向，故《大乘義章》卷九中，整理出了三種迴向而統攝一切迴向，即「一、菩提迴向、二、眾生迴向、三、實際迴向。」<sup>4</sup>若依此「迴己善法，有所趣向。」之定義而言，亦有許多與之相似義理之用詞。但就其作用廣狹來說，就有些層次的不同了。

例如出家僧伽在應供〔用齋〕，或法會結束後，都會有一段迴向文：願彼施供者或聞法者，皆得安樂。然探此根源即來自早期的「咒願」。世尊最初成道時所度的二商人，在受彼供養後，即便咒願，令彼安樂並獲利益。如《四分律》卷二十一中云：

<sup>1</sup> 《大智度論》卷61(大正25. 488、a<sup>10-12</sup>)。

<sup>2</sup> 《大智度論》卷61(大正25. 487、c<sup>1</sup>~488a<sup>1</sup>)。

<sup>3</sup> 《大乘義章》卷9(大正44. 636、c<sup>-8</sup>)。

<sup>4</sup> 《大乘義章》卷9(大正44. 636、c)。

時世尊慈愍故，…受彼賈人麩蜜已，以此勸喻，而開化之，即咒願言：所為布施者，必獲其利益；若為樂故施，後必得安樂。(大正22、782、a<sup>4</sup>)

又如《彌沙塞部和醯五分律》卷十八中云：

佛言應作齊限說法，說法竟應咒願。(大正22、121、c<sup>8</sup>)

非但出家人對供養者或聞法者應咒願外，在家行施者，亦可仗彼行施之福德，咒願令某人長壽安樂住。如《中阿含經》卷十七中云：

爾時長生童子，勸波羅奈城中諸貴豪族：諸君，行施修福為拘娑羅國王長壽咒願，以此施福，願拘娑羅國王長壽，令安穩得解脫。(大正1、534、a<sup>23</sup>)

由此看來，咒願之功能，僅局限在眾生迴向的部分，而且是以人天可樂果報為希求的目標。與之相似的又有「惠施」、「迴施」、「布施」之語。如《增一阿含經》卷三十八中云：

我今以此八關齋法，莫墮地獄、餓鬼、畜生，…持此齋法功德，攝取一切眾生之善，以此功德，惠施彼人，使成無上正真之道。(大正2、757、a<sup>7-13</sup>)

《根本說一切有部毘奈耶藥事》卷五中亦云：

我今供養佛及聖眾，所有功德，迴施波吒離所住天神，長夜安樂。(大正24、22、b)

又如《舍利弗悔過經》中云：

某等諸所得福，皆布施天下十方人民、父母、蠅飛蠕動之類、兩足之類、四足之類、多足之類，皆令得佛福。(大正24、1090、c<sup>28</sup>)

而此迴施等與迴向的差別，在於迴施等是偏在眾生迴向，即以己所修善法之福德，迴施與彼福薄慧淺的眾生，令得增益。而迴向則通於其他二種，範圍較迴施等來得廣些。如《菩薩藏經》中云：

或歸依三寶，受戒功德，一切和合，迴施與一切眾生，…我以此功德迴施與眾生，一切和合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(大正24、1089、a<sup>1-8</sup>)

以上是眾生迴向的部分，再來是菩提迴向。在《雜阿含經》卷二十八(764)中云：

是比丘，修正見，依遠離，依無欲，依滅，向於捨，是名修八正道。(大正2、200、b<sup>6</sup>)

此中「捨」即是寂滅涅槃之意，但經中僅以一「向」字，表示所趣向的目標(涅槃)。然此在《大毘婆沙論》中，才被解釋爲「迴向」於捨。如《論》中卷八十三中云：

依止離、依止無欲、依止滅、迴向於捨。(大正27、427、c)

這是二乘的聲聞菩提迴向，而大乘的菩提迴向，除了迴向之外，另有「持作」、「用求」、「用願」等同義之詞。如1·《道行般若經》〈漚和拘舍羅勸助品第四〉中云：

其勸助者是為勸助，勸助已持作阿耨多羅三耶三菩。(大正8、438、a-b)

2·《大明度經》〈變謀明慧品〉第五中云：

經中所學諸功德，都計合積之，代歡喜德，福尊無蓋，以斯喜行，用求無上正真道。(大正8、486、a<sup>2</sup>-b<sup>1</sup>)

3·《阿朶佛國經》亦云：

我從今以往，發無上正真道者，以意勸助而不離之，用願無上正真道也。(大正11、752、a<sup>6-8</sup>)

雖然前面說到「迴施」等偏於眾生迴向，但此亦有例外的，而將「施」用在菩提迴向。如《增一阿含經》卷三十八中云：

持此誓願之福，施成三乘，使不中退。(大正2、757、a<sup>13-15</sup>)

又如同卷中亦云：

持此功德福業，施與無上正真之道。(大正2、757、b<sup>27</sup>)

一般所謂的「施」，通常是有一個具體的對象(眾生)來接受所施之物或福德。而此卻是將福德施與一個修行的終極果位，的確是相當特殊的用詞，也僅在《增一阿含經》中出現。但無論如何，這些用詞，其基本內涵都與「迴己善法，有所趣向。」之定義相似，故亦可作為迴向的同義用詞，今將諸同義用詞試列於下表。

	迴向同義用詞	出處
眾生迴向	咒願	《四分律》k31(T22、782、a <sup>4</sup> ) 《中阿含經》k17(T1、543、a <sup>23</sup> ) ：
	迴施	《說一切有部毘奈耶藥事》k5(T24、22、b)
	惠施	《增一阿含經》k38(T2、757、a <sup>7-13</sup> )
	布施	《舍利弗悔過經》(T24、1090、c <sup>28</sup> )
菩提迴向	向	《雜阿含經》k28(764經)(T2、200、b <sup>6</sup> )
	持作	《道行般若》(T8、438、a-b)
	用求	《大明度經》(T8、486、b <sup>1-2</sup> )
	用願	《阿耨佛國經》(T11、752、a <sup>6-8</sup> )
	施成	《增一阿含經》k38(T2、757、a <sup>13-15</sup> )
	施與	《增一阿含經》k38(T2、757、b <sup>27</sup> )

### 三、迴向的思想演變

### (一) 原始佛教

依於「迴已善法，有所趣向。」來說，所趣向的，一定是自己所希願的某個對象或理想目標。故迴向另一面的意義，即有希願之意。在早期佛或弟子，每在受供、受人禮敬或說法等畢，即對彼咒願，願彼等無病安樂住。<sup>5</sup>這應是佛教形成之前，為修行者（外道）一向以來的良好習慣，故為佛教所吸收。如《彌沙塞部和醯五分律》卷二十七中云：

諸比丘食竟，默然而去，諸白衣譏訶言：諸餘沙門，食人食竟，皆咒願而去，沙門釋子，默然無言，施主不知悅意以不？佛言：上座應咒願已，去。（大正22、179、b<sup>7</sup>）

雖然當中沒說到以此福德，願彼無病安樂等，但已具有迴向的雛型了，這是就受供者而言。然施者方面，如上所說《中阿含經》中長生童子勸諸貴族，以修施福，咒願令王長壽，這已有明顯將福德趣向某個特定對象了。除了將功德迴向給人之外，亦有迴向給河神<sup>6</sup>及餓鬼<sup>7</sup>等有情眾生。

至於趣向的理想目標而言，大多是以趣向涅槃、解脫為主，在《雜阿含經》<sup>8</sup>中，佛陀每談到道品的修持後，都會告訴比丘，應依止離、依止無欲，依止滅，最後要趣向於捨（涅槃）。而這也成了原始佛教迴向的主要特色。另外在《雜阿含經》中也有看到迴向於天界的人天果報，如卷四十八中云：

若男子女人，勝妙衣惠施，施衣因緣故，所生得殊勝，施所愛念物，生天隨所欲，見我居宮殿，乘空而遊行，天身如金聚，天女百中勝，觀察斯福德，言迴向中之最。（大正2、353b~354a）

<sup>5</sup> 《摩訶僧祇律》卷13(大正22. 336、b)。

《彌沙塞部和醯五分律》卷18(大正22. 121、c<sup>8</sup>)。

<sup>6</sup> 《漢譯南傳》「小部經典九」第34冊p155~p157。

<sup>7</sup> 《漢譯南傳》「小部經典三」〈舍利弗母鬼事〉第28冊p15。

<sup>8</sup> 《雜阿含經》卷21(561經)。

《雜阿含經》卷26(656經)。

《雜阿含經》卷27(726、727、738、741、742、744、747經)。

《雜阿含經》卷28(764經)。

這應是對於未正信佛法或初基學佛之居士們所適用的，佛陀每對此類眾生總先說以三福業，後依此五乘共功德再導入出世間法。如《成佛之道》(增註版)p100中云：

如來說法，不像我們現在，一開口就是了生死；生淨土；即有即空；即心即佛。對於一般眾生，如來總是先說：說施，說戒，說生天9(修定)法，如對此五乘共功德(人天善業)，能信受奉行，又能透發出世善根，這才進說出世法門。

故此迴向天果報者，乃為佛法之方便義，而非究竟義。此外，佛弟子中，亦有些大乘根器者，故所迴向的目標，即是佛道(無上正真之道)。如《增一阿含經》卷三十八中云：

持此功德福業，施與無上正真之道。(大正2、757、b<sup>27</sup>)

因此就原始佛教的迴向來說，迴向的對象為人趣及鬼神趣，內容則為可樂的世間果報；而迴向的目標，以聲聞的涅槃為主，但亦有少數迴向佛道的大乘行者。

## (二) 部派佛教 (以有部為主)

迴向的思想到了有部的毘曇中，大體與原始佛教無異，是較重視迴向於涅槃的。如《大毘婆沙論》卷七中云：

先所修集一切善根，謂從布施，乃至七處善，皆以迴向解脫。(大正27、30、c<sup>-11</sup>)

而且由於菩薩思想的發展，更加說明了菩薩因地修行時，一切善法功德，皆迴向無上菩提，而終成佛果。如《大毘婆沙論》卷七十中云：

菩薩過去三無數劫所修種種殊勝善行，皆為迴向無上菩提，利益安樂諸有情故，由斯行願，於最後身，居有情最尊勝位。(大正27、362、c<sup>6-9</sup>)

又如同《論》卷118中亦云：

諸菩薩由二因緣，發願求佛大士夫相微妙梵音，一由曾見、二由曾聞。…爾時菩薩見聞歡喜，深心愛樂，則便誓受，順彼正因，我諸禁戒梵行精進，皆當迴向於未來，得住如是大士行類。(大正27、613、b<sup>1-9</sup>)

由於對於佛陀相好及微妙梵音說法度生的功德嚮往，而開展出上求佛道，下化眾生的菩薩行。此外迴向的眾生中，在《根本說一切有部毘奈耶藥事》卷五中，又出現迴向給天神的例子。如律中云：

我今供養佛及聖眾，所有功德，迴施波吒離所住天神，長夜安樂。(大正24、22、b)

因此有部的迴向思想除了傾向聲聞菩提外，也藉由釋迦菩薩的典範，而肯定了菩薩迴向佛菩提的必然性與重要性。又迴向的對象則更加了天神，且亦可看出迴向已成爲修行的重要樞紐了。

### (三) 大乘佛教

佛法在不斷的流傳中，到了初期大乘時代，迴向更已成爲菩薩修行的要目之一了。如《大方廣佛華嚴經》〈十迴向品〉<sup>9</sup>，十迴向爲菩薩修行階位的第30位~第40位，此是三大阿僧祇劫的初阿僧祇劫所修的<sup>10</sup>。即迴轉十行之善，向於三處(1.真如實際是所証、2.無上菩提是所求、3.一切眾生是所度)<sup>11</sup>。另外在〈普賢行願品〉中，普賢菩薩告諸菩薩及善財童子，要成佛應修十種廣大行願，其中最後的普皆迴向，即收前九一切善法功德，而總作迴向。<sup>12</sup>又《大智度論》〈隨喜迴向品〉中亦廣明了菩薩迴向的種種行法。而此迴向爲菩薩重要的修行德目之思想，不外乎與《阿含經》及《毘曇》以來是一貫而更增上的。如《增一阿含經》卷三十八中云：

<sup>9</sup> 《大方廣佛華嚴經》〈十迴向品〉〈大正10. 124-176〉。

<sup>10</sup> 《成佛之道》〈增註版〉p400。

<sup>11</sup> 《中華佛教百科全書》第二冊p296。

<sup>12</sup> 《中華佛教百科全書》第七冊p4241。

若長老比丘，不發誓願者，終不成佛道，誓願之福，不可稱記，得至甘露，滅盡之處。(大正2、758、c<sup>8-10</sup>)

此中誓願是以修善法的功德，願成佛道(迴向佛道)而表明誓願(迴向)之重要性。又如《大毘婆沙論》卷124中云：

攝受正念，而不迴向解脫，謂求升天欲樂等故受持禁戒，世尊說：彼所受律儀雖是勝業，而不獲大果。…攝受正念迴向解脫，世尊說：彼所受律儀，是殊勝業，能獲大果。(大正27、648、b<sup>6-10</sup>)

以上不論是迴向佛道或解脫(涅槃)，都說明了若所修福德不作恰當的迴向者，是終不獲殊勝大果的。這好像一個只會開車的飢渴之人，若不知飲食之處，而漫無目標地開車，始終是無法解除饑渴的。大乘法中迴向更成爲一必修德目，且其迴向重點，已非僅爲自己享樂之天福，或二乘涅槃，而更強調唯一佛道。若迴向天福者，於戒而言則爲不清淨。如《大智度論》卷九十二中云：

不破所受戒，常爲三毒覆心，不憶念戒，迴向天福，邪見持戒，如是等名爲戒不淨。(大正27、709、a<sup>25</sup>)

菩薩戒是以菩提心爲主，是以上求佛道，下化眾生爲志業，故若不迴向佛道而耽著天福，只管自己享樂，這對菩薩戒來說是不清淨的。在《瑜伽師地論》中，更是以迴向佛道爲菩薩戒的內容。如《論》中卷四十二中云：

迴向戒，迴向大菩提故。(大正30、522、a<sup>4</sup>)

除了不可迴向天福外，連二乘的涅槃，亦非大乘所允許。如《大智度論》卷八十云：

皆以此福，迴向佛道，不趣二乘。(大正25、624、c<sup>3</sup>)

菩薩若退失菩薩道，而趣向二乘，非但破戒且極難成就無上菩提。是故真正菩薩應當「應薩婆若心，為起諸福德因緣，迴向者，不求餘報，但求佛道。」<sup>13</sup>成就佛道乃菩薩最終的無上目標，而在成佛之前的嚴土熟生，亦為一重要的修行，故菩薩亦須將功德迴向淨佛國土，以便未來能以此淨土而接引更多的眾生，成就菩提。如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二十六中云：

持是福德，與一切眾生共之，迴向淨佛國土故。(大正8、408、c<sup>12</sup>)

是菩薩以隨意五欲，共一切眾生，迴向淨佛國土，作是願言：我得佛時，是國土中如天五欲，應心而至。(大正8、409、a<sup>2</sup>)

因此迴向在大乘法中，是以迴向佛道為主，更有迴向淨佛國土等，而對象則無所拘的擴大到一切眾生。這對欣向佛道的菩薩而言，迴向眾生能長養大悲心，迴向佛道是與一切智智相應作意，此外菩薩更以三輪體空而作迴向，<sup>14</sup>即是無所得空慧。而此三者恰為大乘三心，因此迴向亦成為了菩薩必修要目了。

#### 四、眾生迴向的真實意義

菩薩將福德或福德果報迴向給眾生，就能迴向的菩薩來說，是可達到長養悲心，更增福德之功。但對於所迴向的眾生而言，所能受用的，究竟是什麼？真的能受用嗎？這是下文所要探討的重點。

一般來說，將福德果報迴向給眾生，是較好理解的。如《大智度論》卷六十一中云：

菩薩既得福德果報，衣服飲食等世間樂具，以利益眾生。(大正25、488、a<sup>1</sup>)

菩薩將自己現有的資具，迴向給眾生，是能直接受用的。如《雜阿含經》卷二十七(1041經)中，也有說到布施飲食給已亡故的親友，若是在「入處餓鬼」中，彼亦能受用之。

<sup>13</sup> 《大智度論》卷46〈大正25. 395、b〉。

<sup>14</sup> 《大智度論》卷81〈大正25. 626、b〉。

<sup>15</sup>鬼趣如此，何況生者。此是屬財物資具的迴向。但若就《大智度論》之「福德不可得與一切眾生」<sup>16</sup>而言，好像只是有形有相的物質，才可令眾生受用；而至於無形相的福德，唯能自受用，不可與眾生受用之。而這樣便與經論所說，能以所修施福等，迴向給眾生，彼亦可依此福德或資具而離苦得樂相矛盾了。最明顯的例子，是《舍利弗母鬼事》中，舍利弗為其母供僧，且將此供僧功德迴向給母親，剎那間即解脫吸食濃血之苦，而得種種上妙飲食資具。<sup>17</sup>又如《目連問戒律中五百輕重事》中云：

願眾僧與彼咒願，即為咒願，便得食糞，不復呻喚。(大正24、979、c<sup>3</sup>)

諸如此類的公案在大乘經也很多。而這樣以福德迴向給餓鬼的理論，在《大毘婆沙論》中有較詳細的論述。如《論》中卷十二中云：

彼有親屬，追戀生苦，…遂集親里，請諸沙門、婆羅門等，設大施會，願此資彼，捨苦受樂。爾時餓鬼於自住處，見如是事，於自親里生眷屬想，於其財物生己有想，即時歡喜，於福田所，生信敬心，於其所作，起隨喜心，便離重苦。(大正27、61、a)

這是將施供之福德轉成資財的受用，而主要的關鍵，在於眾生能否依此施會之福而生「信敬心」與「隨喜心」，若能生此二善心，便可離苦，如此才不會犯上他作業他受果之過失。<sup>18</sup>至於《大智度論》中，也說福德與眾生共，只是以果中說因而言。如《大智度論》卷六十一中云：

菩薩以福德清淨，身口人所信受，為眾生說法，令得十善道，四禪等，與作後世利益，末後成佛，得福德果報，…是果報可與一切眾生，以果中說因故，言福德與眾生共。(大正25、488、a)

由此看來，《大智度論》的立場，是偏重於個人福德，要靠各人修，而佛菩薩的福德，只是一種助緣，透過說法或身教，令眾生生起向道之心，於自身付諸實踐，方能自己

<sup>15</sup> 《雜阿含經》卷37(1041經)(大正2. 272、b<sup>12-18</sup>)。

<sup>16</sup> 《大智度論》卷61(大正25. 487、c<sup>1</sup>)。

<sup>17</sup> 《漢譯南傳》「小部經典三」〈舍利弗母鬼事〉第28冊p15。

<sup>18</sup> 《大毘婆沙論》卷12(大正27. 61、a<sup>15-18</sup>)。

具足無量福德，並非光靠他人施與就可具足。至於處處說福德或功德<sup>19</sup>不可與一切眾生。如《大智度論》卷三十三中云：

菩薩功德廣大，…欲以一切功德與一切眾生，然後當自求佛道，但是事不可得故。(大正25、303、c<sup>7</sup>)

這應該是為了避免落入他作他受的過失，<sup>20</sup>才作如是說吧！否則若站在成就眾生福德的助緣來說，<sup>21</sup>也可說福德迴向給眾生。雖然並非全部福德與一切眾生，令彼同樣具足福德，但是透過施福及法的迴向，卻能令彼漸漸具足無量福德。而果報迴向亦如是，菩薩並非將所有果報全給眾生，但就他所需要的而給予，也只是一部分而已，卻也可說為果報迴向眾生是一樣的。至於眾生受不受用，也是在於他能不能領納。如《大智度論》卷六十一中云：

諸佛菩薩功德力，能度一切眾生，但以眾生無和合因緣故。譬如大火常有燒力，但以薪不近故，不得燒，近則能燒。(大正25、488、a<sup>4</sup>)

佛法是談緣起的，決非由單一因緣而成就一個果法，因此不但福德迴向如此，連果報迴向亦如是，若平白無故，就能受用他人所施之物，其實也犯了無因有果的過失。又因緣和合時，遇有施物，若自己不願接受彼施之物，亦無法受用。所以能迴向的福德或福德果報及所迴向的眾生，都決定了迴向的圓滿性，若眾緣和合，則不論是福德或福德果報皆可迴向給眾生受用。

## 五、菩薩迴向的正確行法

---

<sup>19</sup> 福德與功德有時是因與果的關係，如《大智度論》卷61(大正25. 488、b<sup>8</sup>)。中云：「菩薩自修福德，和合得佛道，乃至入無餘涅槃，滅度後舍利及遺法，皆是佛自身功德和合。」但有時福德也通於無漏的，如《大智度論》卷61(大正25. 487、c<sup>12</sup>)中云：「福德有二種樂因緣，世間、出世間，出世間者，諸無漏法雖無福報，能生福德，能生福德故名福德。是故有漏無漏通名福德。」故此暫不將福德與功德分開來說。

<sup>20</sup> 《大智度論》卷61(大正25. 488、a<sup>10-12</sup>)。

<sup>21</sup> 《大乘義章》卷9(大正44. 637、a)。

菩薩行的特色，是在利他中完成自利(般若道)，更由自利而完成究竟的利他(方便道)，如是轉增上，而終成佛道。其中利他最主要的因素除了悲心外，就是菩薩的福德或福德果報。有了福德才有利他的可能性。

福德的產生，不外乎自作(六度等)或見作隨喜。菩薩雖把握住了任何機會修善法，積福德，然而若無與般若方便力相應，則所得亦只是小福德；若以般若方便而迴向，便可以少施等，轉得無量福德。<sup>22</sup>究竟要如何行方便迴向，才能轉少福德成無量福德呢？《大智度論》中提出了四個要素：〔一〕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〔二〕用大慈悲。〔三〕用是實相智慧。〔四〕念所有福德，如相、法性相、實際相。<sup>23</sup>

〔一〕菩薩積集廣大福德為眾生故，不可持此福德而求人天或二乘果報，應持此而求佛道。如《大智度論》卷四十六中云：

迴向者，是福德邊，不求餘報，但求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(大正25、395、b)

就因為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無量無邊，故所迴向之福德亦轉成無量無邊。又此福德是為度一切眾生，而眾生無量無邊，此福德亦無量無邊。<sup>24</sup>是故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可令福德增長廣大。

〔二〕用大慈悲者，無論自行六度或見作隨喜，皆以大慈悲心，念念不捨眾生，因大慈悲無量故，福德亦轉增無量。

〔三〕用實相智慧者，菩薩應以三輪體空的實相智慧而行六度，便能具足無量無邊福德。如《大智度論》卷二十九中云：

菩薩布施時，與者、受者、財物不可得故，具足般若波羅蜜，用是實相智慧布施故，得無量無邊福德。(大正25、271、c<sup>7-5</sup>)

又福德迴向亦如是，無所謂離開般若而有迴向可言，如《大智度論》卷七十四中云：

---

<sup>22</sup> 《大智度論》卷29(大正25. 272、b<sup>17</sup>)。

<sup>23</sup> 《大智度論》卷29〈大正25. 271、c<sup>12</sup>〉。

<sup>24</sup> 《大智度論》卷29(大正25. 271、c<sup>16-19</sup>)。

是第一迴向，所謂般若波羅蜜迴向，若遠離般若波羅蜜迴向，是不名迴向。(大正25、582、c<sup>12</sup>)

又如同《論》卷六十一中云：

離般若波羅蜜，是福德不可得迴向。(大正25、492、c<sup>17</sup>)

因爲若「以取相得法，以諸善根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是名邪迴向。」<sup>25</sup>是故菩薩亦應以三輪體空而作迴向。如《大智度論》卷八十一中云：

菩薩迴向時，三種心不生，誰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用何法迴向，迴向何處。(大正25、626、a<sup>9</sup>)

此即無能迴向者，無法可迴向，無所迴向處。因爲諸法因緣和合，無自性、空故，一切法不可得。如《大智度論》卷六十一中云：

菩薩知一切法因緣生故，無自力常住，自法相不動，況能有所作，無所作故，一切法中，無有法能迴向法，是名正迴向。(大正25、491、b<sup>12</sup>)

菩薩若如是知，諸法盡滅，所迴向處法亦自性空，能如是迴向，是名真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(大正25、490、b<sup>4</sup>)

以上是自作迴向的部分。而隨喜迴向，則側重在於一切相不著的迴向。如《大智度論》卷六十一中云：

「若菩薩摩訶薩念諸佛及僧，於中不生佛想，不生僧想，無善根想，用是心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是心中亦不生心想，菩薩如是迴向，想不顛倒，心不顛倒，見不顛倒。」(大正25、490、b<sup>6</sup>)

---

<sup>25</sup> 《大智度論》卷61(大正25. 493、b<sup>4</sup>)。

故菩薩隨喜佛及聖者諸善根功德時，不應取相分別，應當思惟過去佛及弟子身皆滅，諸善根亦滅，若取相分別的話，是不會有大利益的。<sup>26</sup>因取相即有所得心，有所得心即有爲造作，若於此而耽著，便無法成就佛道。<sup>27</sup>好比美食，夾雜毒藥，初雖美味，終成大患。如《大智度論》卷六十一中云：

「是迴向以取相得法故，如雜毒食，得法者，終無正迴向，何以故？是得法雜毒，有相有動有戲論，若如是迴向則為謗佛，不隨佛教，不隨法說。」(大正25、492、a<sup>2</sup>~b<sup>3</sup>)

〔四〕念福德如相、法性相，實際相者，即是迴向薩婆若，此亦是以不二法而得名，不二法者，所謂不生不滅，不得不失。如《大智度論》卷五十八中云：

「若布施等善法，能觀如佛道相不二：不生不滅，不得不失，畢竟空寂，是名迴向薩婆若，是布施福，世世常受果報而不盡，後當得一切種智。」(大正25、472、b<sup>9</sup>)

故迴向薩婆若，亦能令福德無量無邊。

綜觀以上四個要素，其實就是大乘三心，〔一〕是菩提心，〔二〕是大悲心，〔三〕〔四〕是無所得空慧。此四缺一不可。先在利他中，積集福德，亦兼自利。之後再將福德依般若方便力而迴向，使令增長而能行廣大利他之事，如是輾轉增上，而達究竟的佛果。

## 六、結 論

透過本篇的探討，筆者認為，福德或福德果報皆可迴向，不論是自受用或他受用上，非但不會違背佛法根本思想，且亦符合緣起法則的。甚至覺得迴向應是側重於福德的迴向，因為福德果報的迴向，與布施相近，且只適用於眾生迴向，是無法顯出迴

---

<sup>26</sup> 《大智度論》卷61(大正25. 492、a)。

<sup>27</sup> 《大智度論》卷64〈大正25. 509、c<sup>3</sup>〉。

向的特色。但福德迴向就適用於各種的迴向，況且福德能生福德果報。也就因為福德可迴向故，大乘才別出迴向為一必修法門，使其在大乘法中佔有重要的地位。至於《大智度論》之所以比較主張福德果報迴向的原因，可能是佛法重在自我實踐，若直接說福德可迴向，而不分別說餘因緣的話，恐讓人有投機取巧之心，只望聖者福德之加被，於己則廢善法之修持，是故不說福德可迴向，果中說因故，才方便說福德可迴向。

又大乘法中，迴向是不可以有為之心而行之，是要相應大乘三心而作迴向，即菩提迴向、眾生迴向、實際迴向。此三者又有其特殊之功能。1.修習菩提迴向者，不令所修善法而墜住三界，故可出離三界。且福德增廣不滅；2.修習眾生迴向者，令不住於已得之樂果，常愍念眾生，長養大悲心，且依此願常在世間，饒益眾生，不會趣向涅槃；3.修習實際迴向者，能於所修諸善，不繫取著，離一切有為造作而趣向實際。<sup>28</sup>

以上是所讀的一些心得，由於涉獵不夠廣博，故尚有許多未探討到，如華嚴的十迴向及淨土的迴向等，望日後有因緣能再作個補足。

---

<sup>28</sup> 《大乘義章》卷9〈大正44. 637、a~b〉。

## 【參考書目】

- 1.大正藏第1冊《中阿含經》。
- 2.大正藏第2冊《雜阿含經》《增一阿含經》。
- 3.大正藏第8冊《道行般若經》、《大明度經》、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。
- 4.大正藏第10冊《大方廣佛華嚴經》。
- 5.大正藏第11冊《阿耨佛國經》。
- 6.大正藏第22冊《四分律》、《彌沙塞部和醯五分律》、《摩訶僧祇律》、《根本說一切有部毘奈耶藥事》。
- 7.大正藏第24冊《佛說舍利弗悔過經》、《菩薩藏經》、《目連問戒律中五百輕重事》。
- 8.大正藏第25冊《大智度論》。
- 9.大正藏第27冊《阿毘達摩大毘婆沙論》。
- 10.大正藏第30冊《瑜伽師地論》。
- 11.大正藏第44冊《大乘義章》。
- 12.《漢譯南傳》『小部經典三』、『小部經典九』。
- 13.《成佛之道》〈增註版〉、印順法師著，正聞出版社，民國82年9月初版。
- 14.《迴向之初探》，釋印融，福嚴佛學院第二次院內論文發表會，民國86年12月6日。